

湖南召开 省社会组织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会议

“

日前,湖南召开省社会组织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会议,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总结2022年全省社会组织工作情况,研究部署推进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湖南省政府党组成员、副省长、协调小组组长李建中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政府副秘书长黎咸兴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2022年,在湖南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全省社会组织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在党建引领、制度建设、培育扶持、监督管理、发挥作用等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

会议强调,各成员单位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新时期做好社会组织工作的根本遵循。要处理好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推进社会组织协商,坚定不移地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要处理好激励与约束的关系,统筹运用好各项政策杠杆,通过示范引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及时纠正查处违法违规,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要处理好培育与监管的关系,推动社会组织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在加强监管的同时,注重培育实力雄厚、治理规范、诚信自律的社会组织。要处理好数量与质量的关系,既解决好不够的问题,也要解决好不好的问题,严防个别社会组织偏离方向。

会议要求,要牢牢坚持党的领导,把准政治方向,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气,落实登记、年检、评估等与社会组织党建“三同步”机制,规范内部治理,打造一

批政治坚定、特色鲜明、作用突出、带动辐射力强的示范性社会组织。要牢牢把握安全底线,聚焦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和经济社会安全,规范社会组织“一讲两坛三会”管理,坚决打击社会组织非法活动。要牢牢把握政策执行,围绕“三高四新”战略优化社会组织布局,严格规范干部兼职,持续开展社会组织领域专项整治行动。要牢牢把握监管重点,强化日常监管、信用监管和综合监管,形成齐抓共管的部门合力,防范化解风险隐患。要牢牢把握作用发挥,引导社会组织在助力经济发展、乡村振兴、稳岗就业等方面

主动担当作为。

会议审议了《湖南省社会组织管理工作协调小组2023年工作要点》《建立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工作综合执法工作规则》《湖南省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

法》等3个文件。

湖南省工信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社科联等3个单位代表作了交流发言,协调小组20个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据湖南省民政厅)



江西省召开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

4月6日,江西省召开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组织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江西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全面总结2022年工作,研究部署2023年重点任务。江西省副省长孙洪山同志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过去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主动担当作为,强化协同联动,推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发展环境向上向好,服务大局有力有为,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竞争有序、诚信自律、充满活力的社会组织发展格局更加成熟定型。

会议强调,今年是全面贯彻

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各成员单位要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聚焦服务全省中心大局,自觉站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背景下,去谋划、部署和推进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党建工作机制,强化思想政治建设,激发组织生机活力,引领社会组织听党话、跟党走。要依法加强登记管理,把好登记关、监督关、执法关,建立统一登记、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分级负责、依法监管的社会组织管理体制,实现社会组织不脱管、不漏管。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组织开展风险排查,加强风险防范,建立长效机制,确保社会组织管得住、管得好。要积极引导服务大局,动员社会组织践行“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

众、服务行业”职责使命,主动服务经济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推动社会组织勇担当、善作为。要持续强化基础支撑,强化协调联动、激励扶持、宣传引导,积极为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创造条件、搭建平台,激发社会组织新活力、新动能。

会上,江西省民政厅厅长李明生同志通报了2022年度全省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情况;审议了《江西省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2023年工作要点》;江西省委统战部、省公安厅、中国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等3家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作了交流发言。江西省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及业务处室联络员、省民政厅有关处室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据江西省民政厅)



云南省民政厅召开全省性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座谈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和云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云南省民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推动社会组织进一步助力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十二条措施的通知》有关精神,引导支持全省性社会组织更好整合力量、汇聚资源、形成合力,发挥功能作用,为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开展招聘对接活动、多层次搭建行业对接平台,有力推动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落地落实,更好服务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近日,云南省民政厅组织12家重点领域社会组织召开全省性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座谈会,紧紧围绕如何发挥省级行业协会商会优势作用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进行交流探讨,听取意见建议,并对全省性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进行动员部署。

会上,云南省温州商会详细介绍“千人创业扶持方案”有关情况,云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会、云南省餐饮与美食行业协会、云南省连锁经营协会、云南省演出行业协会、云南

省人力资源开发协会、云南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云南省跨境电子商务协会、云南省青年创业协会、云南省互联网零售业协会、云南省百货批发商会、云南省纺织协会等社会组织有关负责同志积极交流分享了近年来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经验做法,并就发挥各自优势,调动行业资源、搭建供需平台、畅通渠道壁垒、汇聚行业合力,更好服务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畅所欲言、建言献策。

会议指出,全省性社会组织特别是参会社会组织要模范带头、团结协作、聚力前行,认真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指示要求,进一步加强相互间的沟通交流、资源共享、信息互通,不断形成工作合力,切实发挥好社会组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功能作用,共同打造云南社会组织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工作品牌,为助力云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跨越式发展作出社会组织应有的贡献。

云南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相关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据云南省民政厅)